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权责清单(2022版)

序号	项目名称	职权类 别	实施主体	设定依据	履职方式	追责形式
1	林业植物检疫证 书核发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植物检疫条例》	1.受理责任: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责任: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4.送达责任:在规定期限内向申请人送达行政许可证件;建立信息档案;公开有关信息。 5.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6.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2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1.受理责任: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责任: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 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4.送达责任:在规定期限内向申请人送达行政许可证件;建立信息档案;公开有关信息。 5.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6.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3	勘查、开采矿藏 和各类建设工程 占用林地审核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森林 法》	1.受理责任: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责任: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 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4.送达责任:在规定期限内向申请人送达行政许可证件;建立信息档案;公开有关信息。 5.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6.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4	临时使用林地审 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森林 法》	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 讼的权利。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5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种子 法》	1.受理责任: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责任: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 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4.送达责任:在规定期限内向申请人送达行政许可证件;建立信息档案;公开有关信息。 5.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6.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6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防沙 治沙法》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 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7	森林高火险期 内,进入森林高 火险区的活动审 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森林防火 条例》	1.受理责任: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责任: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3.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许可或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不予许可应告知理由,并告知相对人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4.送达责任:在规定期限内向申请人送达行政许可证件;建立信息档案;公开有关信息。 5.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6.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8	林木种子采种林确定	行政确认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林木种子 采收管理规 定》第五条	种子园、母树林由省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由市、县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分应当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9	对拒不补种毁坏树木的代为补种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1.催告阶段:发催告通知书给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制作代履行通知书,并送达当事人) 2.代履行前催告:代履行前催告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代履行 3.代履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雇机构代履行 4.追缴费用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向被履行单位或个人追缴费用 5.结案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0	对擅自开垦林地 、改变林地用 途;擅自移动、 毁坏林业服务标 志或界桩 (标),在限期 内没有恢复原状 的代为恢复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 民共和国森 林法》第七 十三条、第 七十五条	1.催告阶段:发催告通知书给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制作代履行通知书,并送达当事人) 2.代履行前催告:代履行前催告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代履行 3.代履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雇机构代履行 4.追缴费用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向被履行单位或个人追缴费用 5.结案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1	对拒不恢复种植 条件的代为造林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1.催告阶段:发催告通知书给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制作代履行通知书,并送达当事人) 2.代履行前催告:代履行前催告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代履行 3.代履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雇机构代履行 4.追缴费用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向被履行单位或个人追缴费用 5.结案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2	封存或者扣押与 案件有关的植物 品种的繁殖材料, 封存与案件有关 的合同、账册及 有关文件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 第635号)	1.立案:检查中发现或者接到举报投诉或有关部门移送的违法线索,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案件承办人员及时、全面、客观、公正地调查收集与案件有关的证据,查明事实,必要时可进行现场检查。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予以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 3.审查: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审查是否批准行政强制措施4.责任:通知当事人到场,二名以上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件;听取并审核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制作现场笔录,由当事人(或见证人)、执法人员签名或盖章确认,向当事人送达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查封、扣押:交付查封、扣押清单;对物品需要进行检测、检验、检疫或者技术鉴定的,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起止时间 5.处罚决定:30个工作日内查清事实,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情况复杂的经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是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个工作日。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6.结案行阶段: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3	被责令限期除治森林病虫害者不除治的代为除治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森林病 虫害防治条 例》(国务 院令第 46号)第二 十五条	1.催告阶段:发催告通知书给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制作代履行通知书,并送达当事人) 2.代履行前催告:代履行前催告当事人,当事人履行,结束催告;当事人不履行,代履行 3.代履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雇机构代履行 4.追缴费用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向被履行单位或个人追缴费用 5.结案行阶段:森林资源管理科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4	扣留、封存、销 毁违法调运的植 物和植物产品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例》1月255发物(983年2555岁的(1983年13)第三南条《检20日届第设十十分,第三南条年南大十过条,一个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达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 查到、扣押: 交刊查到、扣押清单; 对物品需要进行检测、检验、检疫或者技术鉴定的, 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起止时间5.处罚决定: 30个工作日内查清事实,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15	暂扣来源不明的 野生植物	行政强制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68	1.立案:检查中发现或者接到举报投诉或有关部门移送的违法线索,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案件承办人员及时、全面、客观、公正地调查收集与案件有关的证据,查明事实,必要时可进行现场检查。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予以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 3.审查: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审查是否批准行政强制措施4.责任:通知当事人到场,二名以上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件;听取并审核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制作现场笔录,由当事人(或见证人)、执法人员签名或盖章确认,向当事人送达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查封、扣押:交付查封、扣押清单;对物品需要进行检测、检验、检疫或者技术鉴定的,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起止时间 5.处罚决定:30个工作日内查清事实,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情况复杂的经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是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个工作日。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6.结案行阶段: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6	森林火灾应急预 案备案	其他职权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1.受理阶段:施工单位向市林茶局生态建设修复科上交竣工报告。 2.验收阶段:生态建设修复科实地核查验收(通过验收,出具验收报告;未通过,指出问题和整改工期完成时间) 3.审核阶段:市林茶局负责人审核验收报告 4.最终阶段:上报省林业局,由省级林业局组织核查验收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和完的情形。以及其他

17	侵犯植物新品种 权处理	其他职权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大和国植物 新品种保护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8	对森林资源的行 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和国森林法实 施条例》第43 条、《森林采 伐更新管理办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19	对林木种子质量 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 产业局	《种子法》 第47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20	对林木苗种生产 经营、林木种子 质量及国家级森 林公园的行政检 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 19条、《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第3 条、第32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21	对林木转基因工 程活动及植物新 品种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共 和国种子法》 第3条、《开 展林木转基因 工程活动审批 管理办法》第 25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22	对普及型国外引种试种苗圃、松材线虫病疫木加工板材定点加工企业及应施检疫林业植物及其产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等3条第1款、第10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度,例(林业部分)》第2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 担定的摆形 以及其他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担定的情形

23	对自然保护地的 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 产业局	区条例》第 5条、《自 然保护区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24	对林草部门管理 的陆生野生动植 物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34条、《陆生野生动物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25	对营利性治沙活 动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营利性治 沙管理办法 》第3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10.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26	对森林防火责任 制落实及森林火 灾隐患的行政检 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防火条例》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27	对森林草原用火 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条例》第50 条、第51条 、第52条、	1.现场检查:检查人员2人以上,出示证件,说明来意,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 2.发现违法行为/未发现违法行为:发现违法行为,进入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程序;未发现违法行为,制作检查笔录,并向监管对象告知检查结果。 3.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28	违反规定进行开 垦等活动,致使 森林、林木受到 毁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29	采伐林木的单位 或者个人没有按 照规定完成更新 造林任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法五华国施四华国第、共法五华国施四十五条人。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30	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临时占用林地,逾期不归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森科生主义》第43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1	未取得种子生产 许可证。 许可证或者买生营产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种子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2	经包经标容人法涂验按存营者支的和没种者合和定签次规则标验是并有的。 对于有子标《国伪者报、从种档在机备的,对于有子标《国伪者报、、经立规罚当集有内华子、试未保经营分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种子 法》第79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3	未经批准私自采 集或采伐国家重 点保护的天然种 质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种子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34	在种子生产基地 排行病虫害接种 试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种子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5	生产、经营假、 劣种子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法》第49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6	未按照规定使用 林木良种造林的 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林木良种 推广使用管 理办法》第 16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7	经营、推广应当 审定而未经审定 通过的种子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种子 法》第21条 、第22条、 第23条、第 78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8	抢采掠青、损坏 母树或者在劣质 林内和劣质母树 上采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种子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39	未经批准违法收 购珍贵树木种子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种子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0	伪造林木良种合 格证或者良种壮 苗合格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推广使用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1	未经批准私自为 境外制种的种子 在国内销售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法》第32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42	违反规定在自然 保护区进行被、 排劳、 并交, , , , , , , , , , , , , , , , , , ,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风景名胜 区条例》第 5条、《自 然保护区条 例》第20条 、第34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3	擅自移动或者破坏界桩(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行政区域 界线第十七条 例》《各条 保护区条 》第36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4	在沙化土地封禁 保护区范围内从 事破坏植被活动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治沙法》第 22条第1款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5	从事营利性治沙 活动的单位和个 人,不按照治理方 案进行治理的,或 者治理经验收不 合格又不按要求 继续治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防沙治沙法》第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6	违反规定进行营 利性治沙活动,造 成土地沙化加重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治沙法 》 第	4.告知: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 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7	假冒销售授权品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新品种保护	查,提出处理思见。重人决定提明宏制申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48	销售授权植物品 种未使用其注册 登记的名称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新品种保护	生,提出处理思见。重人决定提明宏制申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49	不履行检疫义务, 导致危险性病虫 传播风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第12条、 第17条、第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50.	尽责不力,造成森 林病虫害传播、 蔓延、成灾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森林病虫 害防治条例 》第22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51	隐瞒或者虚报森 林病虫害情况,造 成森林病虫害蔓 延成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森林病虫 害防治条例 》第22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52	森林防火期内未 经批准擅自在森 林防火区内野外 用火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森林 防火条例》 第五十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53	有关单位和个人 违反规定拒绝查 或者接到森林火 灾隐患整改通期不消除火 灾隐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防火条例》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54	森林防火期内进 人森林防火期内达 机动车装森林、短天装置,森林的是大大、木单位大警,森林的置传,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55	森林防火期内未 经批准在森林防 火区内进行实弹 演习、爆破等活 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防火条例》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56	森林、林木、林 地的经营单位或 者个人违反规定 未履行森林防火 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防火条例》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57	在自然保护区、 禁猎区破坏国家 或者地方重点保 护陆生野生动物 主要生息繁衍场 所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又不履行的,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8.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58	非法出售、收购 国家重点保护野 生植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野生植物保 护实施条例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59	在相关自然保治(渔)期猎情(渔)期猎情(渔)期猎情(渔)期猎情(鱼),非国家物情,有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34条、35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	8. Fr. 3. 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4. 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5. 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61	未持有合法来源 证明出售、利用 、运输非国家重 点保护野生动物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中华国野护 等35条第28条第一个 第35条第二个 第38条第二个 第38条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62	外国人在中国境 内采集、收购国 家重点保护野生 植物,或者未经 批准对国家重点 保护野生植物进 行野外考察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野生 植物保护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63	伪造、倒卖、转 让野生植物采集 证、允许进出口 证明书或者有关 批准文件、标签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野生 植物保护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64	外国人未经批准 在中国境内对国 家重点保护野生 动物进行野外考 察、标本采集电 者在野外拍摄电 影、录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65	未得定识、育文专购输国生或共保八的批准未专用者有证副识利带点及中野》二动的标、携重物《国法第生品的证别,是其个生,就是出的,是是是是是是,我们的,是是是是是是是的。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保护法》第35条、28条第2款 《对物保护》第35条 37条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66	在相关自然保护区、禁猎(渔)期猎捕野牛海、禁猎(渔)期猎捕野牛海,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 共野护》第34条 年国动族34条 大陆物条条《共动》 35条人野护法条 46条 46条	陈环。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67	伪造、变造、买 卖、转让、租借 《中华人动物保护 国野生动物十九条 规定的有关计量 规定的标准文件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人员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动物保护条 《937条 《中国特别 第39条 ,第39条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68	未取得采集证或 者未按照采集证 的规定采集国家 重点保护野生植 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野生 植物保护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69	擅自开垦林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森林 法》第73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70	盗伐、滥伐森林 或其他林木的处 行政处 罚	上罚 市林业和茶 产业局	1.立案:检查中发现或者接到举报投诉或有关部法线索,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对立案的案件,案件承办人员及时、全正地调查收集与案件有关的证据,查明实施,必现场检查。与当事人有直接厉害关系的应当回避不少于2名;调查取证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陈诉。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议法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 6.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在宣告后当场交付事人不在场的,行政机关应当在七日内依照民事规定,将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 7.执行: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没有申请行政复议可又不履行的,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8.结案:制作执法案卷,并公示	面、客观公要是可进行 等,执法人员 当事人辩解 、法律适用 面进行审 人拟做出处 人享有的陈 大享有的陈 政处罚决定 申请行政复 当事人;当 诉讼的有关 的行政处罚
----	-----------------------------	-----------------	--	--

71	买卖林木采伐许 可证、批准出口 文件、允许进出 口证明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72	在林区非法收购明知是盗伐、滥伐的林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森林 法》第43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73	破坏特殊保护林 地植被和地貌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林 地保护管理 条例》第17 条、第35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74	骗取林木采伐许 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实 施(中华人民 共和国森林 法)办法》第 48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75	非法占用林地的;或使用伪造、涂改的批准文件占用林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林 地保护管理 条例》第31 条第1、2款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76	非法捕杀省重点 保护野生动物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民共和国野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77	非法捕杀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 有重要经济价值 、科学研究价值 的陆生野生动物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户实施条例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 2 24 4 4 4 5 4 5 4 6 5 6 6 6 6 6 6 6 6 6 6	在案。 然办人员及时、全面、客观公居,查明实施,必要是可进行 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 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 强、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 标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 是请法制审核。 可,内容,以及当事人以做出处 一切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也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时限等内容。 正宣告后当场交付当事人;当 在七日内依照民事诉讼的有关 当事人。 明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 肯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诉讼, 国制执行。	法》《中华人民 职人员政务处分 的情形,以及其 当追责的情形。 :《中华人民共 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78	在及保中地卵、放气工垃批家野剧然保和生地卵、放气工垃批家野殖等、地索工;业圾准和生毒的型场,、倾生未及保存处以点集冬产道排废倒活经国护的罚以点集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实施<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华国界中等。第13条、第1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79	未取得驯养繁殖 许驯养繁殖 许驯养实殖, 在重要, 在重要, 在重要, 在重要,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在一个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实施 < 中华人 民共和国保护 法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0	未经批准,出售、出售、收购、携带鱼的人类的有量。 未经批准,出售、运输的有量。 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共和国野纪》《施民共和国野纪》《加州 医共和 医共和 医共和 的 一种 一种 和 的 一种 一种 的 一种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2	伪造、倒卖、转 让野生动物及其 产品运输许可证 、经营许可证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生动》《中国的第37条人员的第一年,对为第二个时间的第一年,对于"不是"的第一个,并不是,是一个,并不是一个,并不是一个。第39条,是一个,并不是一个。	3.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诉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83	自然保护区管理 机构违反规定拒 绝监督检查,或 者在被检查时弄 虚作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第36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4	破坏野生植物保 护设施和保护标 志的或者破坏、 毀损野生植物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野 生植物保护 条例》第20 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5	建设项目占用野生植物原生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野 生植物保护 条例》第21 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6	未按采集证的规 定采集省重点保 护野生植物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野生 植物保护条 例》第23条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7	未经批准擅自出 售、收购省重点 保护野生植物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野 生植物保护 条例》第24 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8	森内火南例要使狩边、花放烧、等经、种的配设林经而省》求用猎缘野爆孔纸使野营娱旅单备施火准按林定火械林烟、、灯祭明用馆场观和要器罚紧野照防的在、区、燃销、祀火火、所光个的材要外《火操林电及烧放售上送照林饭及项人防的期用河条作区击其荒烟燃坟灯明区店各目未火处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第24条、 第27条、第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89	穿越林区的铁路、电大路、电大路、电子。 电天然 电大路 电子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河南省森 林防火条例 》第27条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90	销售、供应未经 检验合格的种苗 或者未附具标签 、质量检验合格 证、检疫合格证 的种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例》(国务 院令第367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	------	----------	-----------------	---	--

91	推广国家和省确 定的主要林木品 种以外的其他重 要品种,未到县(市) 或者省辖市林业 行政主管部门进 行登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	查,提出处理意见。重大决定提请法制审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93	未经治理者同意, 擅自在他人的治 理范围内从事治 理或者开发利用 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治沙法》第 26条第2款	生,提出处理思见。量人决定提明宏制申核。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 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 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 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

94	自然保护区管理 机构未经批准在 自然保护区批准在 参观、诸不护 动,方流游活 水 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中华人民 共和国自然 保护区条例 》第37条	4.告知: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诉权、申辩权和听证权。 5.决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依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 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95	森林植被恢复费 征收	行政征收	市林业和茶 产业局	和国森林法》	1.受理责任:市林茶局开具《森林植被恢复费非税收入专用缴费通知单》原件。2.告知责任:告知缴款方具体缴费细节,缴费完成后由缴款方将税务局开具的非税收入缴款凭证送到行政审批办公室。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 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 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

96	给予森林生态效 益补偿	行政给付	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第2款、《 中华人民共 和国森林法	1.受理:市林业局联合市财政局安排县(区)总结上年度补偿基金使用管理情况,同时申请当年补偿基金。 2.审查阶段:审查各县区上年度资金使用是否规范。 3.决定阶段:报市局主要领导批准后上报全市退耕还林工程 有关材料	追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追责的情形。免责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规定的情形,以及其他依法应当免责的情形。
----	----------------	------	----------	-------------------------	---	--